

85 * 287mm

拋棄式單劑量小包裝

玻漾人工淚液

Per-Young Eye Drops

攜帶方便

使用更安心

玻漾人工淚液為拋棄式單支小包裝，可避免一般瓶裝式人工淚液重複使用造成眼睛之感染，且不含防腐劑。

玻漾人工淚液適用於長時間在冷氣房工作的上班族、長時間開車的駕駛人、隱形眼鏡族、學生、文字工作者、電腦工作者……等，能舒緩眼睛乾澀及異物感。

【成分】

有效成分及含量：每mL含有

Sodium Chloride 6mg

其它成分（賦形劑）：Sodium Hyaluronate 0.15%、Boric Acid、Sodium Borate、Distilled Water

【用途（適應症）】

暫時緩解因眼睛乾澀所引起灼熱感與刺激感、暫時緩解因配戴隱型眼鏡造成之不適。

【使用上注意事項】

- 一. 有下列情形者，請勿使用：
(一) 曾因本藥成份引起過敏的人。
- 二. 有下列情形者，使用前請洽醫師診治：
(一) 正在接受醫師治療或醫師處方眼藥的人。
- 三. 其他使用上注意事項：
(一) 為防止兒童誤食請妥善保管。
(二) 避免陽光直射。
(三) 使用前，請洗淨雙手。
(四) 請依照藥品標示使用。
(五) 以下情況，請勿繼續使用：
 1. 超過保存期限的眼藥水。
 2. 藥液混濁、變色或出現異物時。
 3. 須於24小時內使用完畢。
- (六) 為避免污染藥品，使用時勿碰觸藥瓶瓶口，並避免與他人共用，或以其他容器盛裝。
- (七) 如需同時使用兩種以上眼藥時，請依下列方式使用，以免影響藥效：
 1. 使用眼藥水與眼藥膏時，請先使用藥水，間隔10分鐘以上再用藥膏。
 2. 使用兩種眼藥水時，建議間隔5分鐘以上。

【用法用量】

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。

需要時使用	每次1至2滴
-------	--------



1. 輕輕旋轉上瓶蓋即可開啓。



2. 視情況需要適量使用。



3. 須於24小時內使用完畢。

【警 語】

- 使用本藥後，若有發生以下症狀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接受醫師診治：
 - (一) 連續使用三天症狀沒有改善。
 - (二) 使用後產生眼睛劇痛、持續視力模糊或眼睛持續發紅、腫、熱、刺激感。
 - (三) 若有任何不適情況產生。

【儲 存】

請儲存於25℃以下，並避免陽光及日光燈直射，不要置於高溫度環境或冰箱中。
須置於小孩接觸不到之處。

【包 裝】

100毫升以下塑膠瓶裝。

衛部藥製字第059673號



麥迪森醫藥股份有限公司

公 司：臺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10號5樓
桃園廠：桃園市桃園區桃鶯路445-2號

5A56②